



410080S-2025



焦作卫林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JWS 0002S-2025

# 无汽苏打水饮料

2025-01-07 发布

2025-01-07 实施

焦作卫林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焦作卫林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刘小卫。

本标准替代 Q/JWS 0002S-2021。

H N

Q B

# 无汽苏打水饮料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无汽苏打水饮料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饮用天然水（来源于地下深处自然涌出或经钻井采集的天然水，经加工制得）或饮用水（经粗虑、反渗透处理）、碳酸氢钠为原料，加入或不加入乙酰磺胺酸钾、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、三氯蔗糖、柠檬酸、食品用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调配、高温瞬时杀菌、灌装、封口加工而成的无汽苏打水饮料。

根据原辅料不同可分为不同产品：无汽苏打水饮料（原味）、无汽苏打水饮料（风味）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饮用天然水应符合 GB 19298 的规定。
- 2.1.2 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3 碳酸氢钠应符合 GB 1886.2 的规定。
- 2.1.4 乙酰磺胺酸钾（安赛蜜）应符合 GB 25540 的规定。
- 2.1.5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应符合 GB 1886.37 的规定。
- 2.1.6 三氯蔗糖应符合 GB 25531 的规定。
- 2.1.7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.235 的规定。
- 2.1.8 食品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性 状	液体	从样品中取出 1 瓶，将本品倒入一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苏打的刺激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pH 值	5.5-8.5	GB 5009.237
铅*（以 Pb 计），mg/kg	≤ 0.28	GB 5009.12

乙酰磺胺酸钾 <sup>a</sup> , g/kg	≤	0.3	GB 5009.140
三氯蔗糖 <sup>a</sup> , g/kg	≤	0.25	GB 5009.298
环己氨基磺酸钠 <sup>a</sup> (以环己氨基磺酸计), g/kg	≤	0.65	GB 5009.97
*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 a 仅适用于使用相应食品添加剂的产品。			

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mL	5	2	10 <sup>2</sup>	10 <sup>4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mL	5	2	1	10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, CFU/mL ≤	20				GB 4789.15
酵母, CFU/mL ≤	20	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, /25mL	5	0	0	—	GB 4789.4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 4789.25 执行。					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,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,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pH 值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饮用天然水或饮用水（经粗虑、反渗透处理）、碳酸氢钠为原料，加入或不加入乙酰磺胺酸钾、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、三氯蔗糖、柠檬酸、食品用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调配、高温瞬时杀菌、灌装、封口加工而成的无汽苏打水饮料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规定，参照 GB 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焦作卫林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